

快雪时晴

下午秋意够浓,尽管时令初冬。

走在枯涩的街头,心念盼望下一场雪,冬天若不下点雪,总觉得乏味。风吹着残叶,心里荡出秋意。太阳很好,情绪也很好,想读一点闲书了,近来迷恋碑帖,好几天没认真读书。挑了一些与中国传统文化有关的书,谈书法,说绘画,论戏剧。看着看着,不禁走神:

中国文学是秋文学,或者可以这么说,中国上佳的文学有秋味。老子、庄子、屈原、龚自珍、鲁迅,《金瓶梅》《红楼梦》《野草》,质地如秋,入眼帘卷西风,落叶无声。书法恰恰相反,中国书法底色常常春意迷离,《兰亭序》如此,《书谱》如此,《灵飞经》如此,《韭花帖》如此,不少书法入眼都是春意迷离,或者说让人想到明媚、通畅、透亮。

读《快雪时晴帖》,法帖底色恰恰也春意迷离。

“快雪时晴”四字可谓晋人绝句,文辞之美,如唐诗宋词。

快雪时晴的心情,我也有过。早上起来,窗外一层新白,薄雪飘下来,天光与冷意穿过纸糊的窗棂,进入房间。穿衣时,清凉的气息见缝插针,顺着衣领,从脖子到后背,抹在皮肤上,一下子醒了,醒得悠闲惬意。

王羲之法帖,书艺俱佳,堪称两绝,譬如《兰亭序》。我读《兰亭序》,常常进入书法的笔墨流动中不可自拔,以至忘了文字,虽然其文本月色清朗。《兰亭序》外,我最喜欢《丧乱帖》。《丧乱帖》由行入草,随着情绪的变化,草字越来越多。“临纸感哽,不知何言,羲之顿首顿首”,此两行已不见行书踪影,全是草字。当年慕容儼攻段龛于青州,王羲之在琅琊临沂的祖坟遭毁,自己却不能整修,遂写作《丧乱帖》,一片哀呼,又无奈又悲愤。

《兰亭序》《丧乱帖》,是我心里王字双峰。

读《快雪时晴帖》,趣味每每停留在文字上,或沉迷文字背后的场景,能体会王羲之当年的心绪。纷纷扬扬一场大雪,天气放晴,天地安静了下来,青山镀银,绿树镶玉,狗吐着热气,屋檐下的冰溜儿晶莹璀璨。王羲之早起不久,在窗前静坐看雪,空气凛冽,灵府一清。砚台冻上了,笔也微微冻上了,呵几口热气将其化开,心情大好,想起友人,于是提笔写道:

羲之顿首:快雪时晴,佳想安善,未果为结,力不次,王羲之顿首。山阴张侯。

有论者以为《快雪时晴帖》

是王羲之传世真迹。张伯驹先生以为不过唐摹,且非唐摹最佳者。也有论者说此帖相当拙劣,不但是假的,而且是颇坏的临本,第一个“羲”字的戈钩很笨拙,“力不次”三字勉强描凑。是不是真迹不重要,笔墨中有些王羲之的影子就够了,雪泥鸿爪到底让后人还有些安慰。

来安庆很久了,今年南方,久晴无雪。清晨,路边草皮淡淡一层白,以为是霜白,近前看,却是露水打湿了尘埃。

真怀念快雪时晴的天气。

奉橘与送梨

奉橘三百枚,霜未降,未可多得。

——《奉橘帖》

设想收到王羲之送来的三百个橘子,黄澄澄装在竹篮中,多有人情味。比橘子更有味的是《奉橘帖》,或是纸,或是绢,或是麻,熟悉的笔迹,知名不具,情致摇曳在笔墨间。

以字形论,我喜欢“橘子”,不喜欢“桔子”。橘比桔更有意味,文字也未必越简越好。现在书家下笔落墨多是写繁体字,不仅仅是形式问题。

春秋天经常去橘园。春日,橘园一片绿,深绿,或者说是墨绿,入眼油汪汪碧翠。立秋后,橘园慢慢绿中有黄,橘子垂垂累累,说挂灯笼之类俗了。果树沉甸甸的,仿佛怀孕的妇人,风一吹,越发像怀孕的妇人。

《奉橘帖》中“霜未降,未可多得”一语,有人说节令不到霜降,我认为应该是尚未下霜,故而没有摘更多的橘子。朋友告诉我,下霜以后,天气渐冷,橘皮变黄,橘子酸度降低,糖分提高。这么说来,王羲之是知味人,可能他家有果园:“奉黄柑二百,不能佳,想故得至耳,船信不可得知,前者至不?”又奉橘,又送柑,礼多人不怪。

柑是橘的别种。乡下旧庭院前有过一株柑树,当年祖父手栽。柑子味酸涩,不能佳,我们并不喜欢吃。祖父离世后三年,庭前柑树枯死了。

故家习俗,儿女守孝三年。岑参诗里说:“庭树不知人去尽,春来还发旧时花。”柑树大概知道那个栽它养它对它念兹在兹的人,永远不存在了。

去年秋天,朋友约我去他的果园玩,临走时得了两箱橘子。朋友说待到打霜,橘子红透熟透了,滋味越发清甜。市上出售的橘子都是皮色尚青时摘下的,王羲之大约不吃也不会送这样的橘子给朋友。

霜打后的橘子我吃过,清甜,清得近乎寒凉了,其味入喉



月光城 随笔

快雪时晴

胡竹峰

透彻。一瓢一瓢剥开橘瓣,橘肉黄得沁人,口舌生津,何止望梅止渴。霜打后的洞庭橘我也吃过,有一年冬天在苏州东山闲荡,在芦花边农家小院吃过太湖蟹,从树上摘得两篮子洞庭新橘,清甜之外有鲜甜,鲜得饱满甜得饱满。有人怕酸,不吃橘子。其实橘子还是甜,真正酸的是李子、杏子、柑子。柑子酸,而且涩。

王羲之种橘送人橘,种柑送人柑。王献之学他,作《送梨帖》:“今送梨三百。晚雪,殊不能佳。”行文口吻,与其父何其相似,书法首行字势也与《奉橘帖》相近。我也送过桃李杏梨,但写不出二王那样笔墨双绝的简洁手帖。

我家门前有两棵梨树,一抱粗。春天梨花盛开,白得耀眼,像下了场雪。梨花白是素白洁白,兴冲冲开满枝头,不如梅花白好看,梅花白是雅白,有留白。梨花谢了,梨树萧瑟起来。梨树叶也鲜绿,只是模样贫乏,或者说贫而不乏,尽管一簇簇长在枝头,感觉还是弱不禁风。立夏后,梨树叶密了一些,气韵生动。晚上和家人坐在竹床上纳凉,嗑嗑瓜子,说说闲话,月亮斜斜挂在梨树上,洒下一片清辉,半片阳台涂上一层银粉。

我家梨树不大结果,只有一年丰收,青兜兜装了几箩筐。梨是葫芦梨,入嘴略酸涩,不如邻居家的沙梨甜。葫芦梨形状好看,常入画。金农的瓜果册页,其中一帧画两个葫芦梨,放在白瓷盘里。

在蓬莱吃过烟台梨,皮色淡青,肉软核小,入嘴绵甜,是梨中胜物。我还吃过砀山酥梨、库尔勒香梨、莱阳梨、雪花梨、蒲瓜梨、孟津梨……皆为一方名品,汁水充盈,口味甘甜如蜜。

二〇一九年九月五日,合肥

鸭头丸与地黄汤

《鸭头丸帖》写道:“鸭头丸,故不佳。明当必集,当与君相见。”此帖据说是王献之存世唯一真迹,也有人说是唐人摹本。我宁愿是摹本,读帖时能多一份惆怅与惘恋,惆怅与惘恋有时候比欢喜与满足格调来得高。文学中写悲剧的作品明显比写喜剧的艺术技高一筹,《红楼梦》《金瓶梅》《水浒传》《桃花扇》格外光亮,《好逑传》《玉娇梨》《平山冷燕》这些才子佳人之类大团圆的小说似乎流于凡俗。

这一笔远了,只说王献之书法。他的字风格与其父仿佛,但脱去了王羲之形骸。从墨迹看,王羲之富中有逸气,

毕竟逸少。王献之富中有贵气,到底大令。朝玄虚上说,王献之的字有病气。

王献之多病,杂帖常常提到药。鸭头丸是种药,主治水肿,面赤烦渴,面目肢体悉肿,腹胀喘急,小便涩少。他另一手札《地黄汤帖》也是药帖:

新妇服地黄汤来,似减。眠食尚未佳,忧思不去心。君等前所论事,想必及。谢生未还,可尔。进退不可解,吾当书问也。

地黄汤是中药方剂,可以调经止痛,主治妇人气血虚损。

今人谈到书法,第一想到的就是碑帖。

歌功颂德、立传、纪事的文字,刻碑以纪。关于帖,欧阳修认为其事率皆吊哀、候病、叙睽离、通讯问,施于家人朋友之间,不过数行而已。欧阳修无意中点出了晋人法帖比魏碑、唐楷、宋书的高明所在,施于家人朋友之间,也就是家常。

晋人法帖是日常油盐柴米留下的一些片段,魏碑当然好,唐楷也不坏,到底刻意了,不及晋人从容随心。宋以后,书之风味减弱,法的规矩增加。艺术上规矩越多,成就越小。晋人法帖有平淡生活中流露出来的气息。寄给友人的札记,随手写下的便笺,不必正襟危坐,也没有把玩悬挂的念头,笔墨间只有性情,只有胸襟。唯其不经意,愈见真性情。

台静农先生论《鸭头丸帖》说:“就这么两行,也不见怎么好。”第一次见今人批评王献之,觉得新奇,所以记住了。唐太宗曾说王献之有翰墨之病,大约不无道理。

我更喜欢《地黄汤帖》,比《鸭头丸帖》多一份摇曳,沉着中有轩昂,整幅字能读出节奏感。

我不喜欢王献之的书法,更不喜欢其人。《世说新语》录有一段逸事,说王家失火,王徽之惊慌失措奔逃而出,鞋也来不及穿。王献之面色不变,让仆人扶着走出来。初读此则笔记感到好玩,现在觉得做作太甚,心生嫌恶。

王献之书法人间烟火味虽足,视角却家常,如果视角可以用家常来形容。唐宋元明清人的书法当然好,除了《祭侄文稿》,大多技大于道,丢不开匠心,哪怕是国匠之心,也不如无心。艺之道是无心插柳的事业。

国匠太难,日常也不易。过好日子,何其难哉。我越发迷恋晋人法帖。鸭头丸虽不佳,“明当必集,当与君相见”,字里韵味回味无穷。

鸭头丸绝迹,摇头丸横行。